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（长安 B） 证券代码：000625（200625） 公告编号：2018—09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重庆市财政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重庆两江新区财政局《关于拨付企业补贴的通知》（渝两江财预【2018】6号），根据上述文件精神，公司获得企业补贴 55,707 万元，其中，研发补助 52,500 万元，运营补助 3,207 万元。2018 年 2 月 9 日，公司已收到上述补贴 55,707 万元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，上述财政补贴将计入当期损益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12 日